

# 國立臺灣大學115學年度生化科技學系轉系相關規定

系所名稱	生化科技學系
招收名額	15
申請資格	1. 歷年成績每學期等第績分平均GPA達2.5以上(申請轉系當年暑修成績不計入上述平均成績內)。 2. 本系僅受理轉入二年級就讀學生。
錄取方式及占分比例	錄取方式： 1. 由系主任組織委員會審查。 2. 轉系生所修課程學分與本系同年級相近，且補修課程學分數在16學分(含)以下者，優先予以審定，並參照歷年平均成績高低酌予錄取。 3. 得不足額錄取。 占分比例：100%。
筆試科目及時間地點	
口試及時間地點	
其他	
是否接受第二志願申請	否
是否補足轉出名額	是
備註	申請方式為上網登記，於本校行事曆規定申請期限截止前未上網登記者，不得以任何理由補辦申請手續。
查詢電話	3366-2280